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胡智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崇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敖靖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298,173,315.59	242,084,131.44	2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275,153.40	45,284,305.32	1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44,442,096.46	39,907,825.45	1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424,252.75	-13,527,804.05	79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	2.45%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338,872,704.33	2,290,633,990.28	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48,193,171.52	1,998,375,354.52	2.4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1,370.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75,993.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76,027.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8,696.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99,527.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6.82	

合计	5,833,056.94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1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5%	249,600,000	0	质押	202,880,000
胡慧玲	境内自然人	4.71%	29,508,000	0		
胡智雄	境内自然人	3.86%	24,191,702	18,143,776	质押	14,570,000
胡智彪	境内自然人	3.78%	23,671,702	17,753,776	质押	10,090,000
黄幼凤	境内自然人	2.63%	16,500,000	0		
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2,345,090	12,345,090		
池巧丽	境内自然人	1.80%	11,278,768	0		
胡敏超	境内自然人	1.57%	9,830,000	0		
黎虹	境内自然人	1.33%	8,323,000	0		
吴之华	境内自然人	1.26%	7,900,000	0	质押	5,71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	249,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600,000			
胡慧玲	29,5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08,000			
黄幼凤	1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0			

池巧丽	11,278,768	人民币普通股	11,278,768
胡敏超	9,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30,000
黎虹	8,3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23,000
吴之华	7,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0,000
鹏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鹏华基金公司混合型组合	7,220,209	人民币普通股	7,220,209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金鹰穗通定增 35 号资产管理计划	6,189,422	人民币普通股	6,189,422
胡智雄	6,047,926	人民币普通股	6,047,9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胡智彪、胡智雄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二人已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二人共同控制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p> <p>2、胡慧玲系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之妹妹；</p> <p>3、池巧丽系实际控制人胡智彪之配偶；</p> <p>4、胡敏超系胡智雄之次子；</p> <p>5、吴之华系胡智雄长子之配偶；</p> <p>6、除上述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率 (%)	主要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48,891,893.12	108,255,462.79	-54.84%	主要系本期对外票据结算及贴现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1,988,223.66	12,131,429.56	246.11%	主要系母公司参与永康市花街地块司法拍卖缴付竞拍保证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307,541.08	33,483,254.21	190.62%	主要系子公司杭州道明科创支付土地款所致
短期借款		5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6,736.60	5,351,213.91	-78.94%	主要系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期末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955,600.34	18,108,641.69	-50.55%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计提提成及年终奖金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	主要原因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4,031,559.31	1,519,767.91	165.27%	主要系报告期末拍卖保证金及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135,811.88	786,204.48	-371.66%	主要系报告期内外汇衍生产品交割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7,683.89	153,846.15	-117.99%	主要系上期固定资产处置产生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92,963.10	127,665.20	756.12%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收到供应商违约金所致
营业外支出	44,266.25	182,527.70	-75.75%	主要系上期母公司发生质量赔偿款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525,190.45	845,501.80	-280.39%	主要系境外控股子公司本期出现经营亏损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	主要原因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976,032.93	163,709,845.32	64.30%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及票据贴现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1,145.63	16,821,936.13	-41.80%	主要系上期子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35,661.94	186,351,369.35	53.33%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及票据贴现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84,158.17	18,278,248.04	33.95%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导致税费增加以及境外公司税费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24,252.75	-13,527,804.05	-790.61%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及票据贴现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383.13	1,483,391.84	-94.85%	主要系上期远期结售汇业务履约及收到被投资单位分红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17,534.42	3,600,000.00	1697.71%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本期到期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96,117.55	5,083,391.84	1174.66%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本期到期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293,354.50	14,231,581.61	576.62%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杭州道明科创支付土地款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96,626.97	64,231,581.61	112.35%	主要系本期支付土地款及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65,110,105.83	-99.23%	主要系上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293.71	2,001,824.22	-98.14%	主要系上期支付银行借款利息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7,793.71	-3,772,930.05	235.49%	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质押开票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85,639.42	-7,207,791.90	-62.74%	主要系汇率大幅波动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0,310.20	-83,656,715.77	-107.75%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票解除限售

2017年7月10日，道明光学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9号），本次交易正式获证监会核准。本次解禁限售股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

之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道明光学向黄幼凤非公开发行 17,349,856 股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8 年 1 月 24 日，锁定期限为 12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发行股票解除限售股份 17,349,8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7%，并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二）拟建 PC/PMMA 复合板材项目，切入 5G 材料市场

随着 5G 通信、无线充电、NFC 等技术全面普及的背景下，PC/PMMA 复合板材的需求将保持持续旺盛，公司全资子公司道明光电拟以自有资金 14,780 万元在永康厂区新增建设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光学级 PC/PMMA 共挤薄膜/薄片生产线建设项目，丰富公司产品结构，为公司提供了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快实现公司在功能性膜领域做大做强的目标。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 2019-003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光学级 PC/PMMA 共挤薄膜/薄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公告》。

（三）科创新材料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道明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杭土资余告字[2019]1号）的相关要求，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以总价人民币 6,917 万元成功竞拍取得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里项村

B-02商务办公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2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四）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

公司于 2019年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竞拍永康市人民法院拍卖的永康市西城街道花街金长园村、尚仁村浙江正宇机电有限公司厂房土地及附属物。并于2019年3月4日以总价人民币388,412,220元成功竞拍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五）设立全资子公司

本期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道明科创实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永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出资10,000万，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票解除限售	2019年0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1)
拟新建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光学级 PC/PMMA 共挤薄膜/薄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2019 年 0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万平方米光学级 PC/PMMA 共挤薄膜/薄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3)
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	2019 年 0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4)
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	2019 年 03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0)
设立全资子公司	2019 年 03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2)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日起 24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并自愿进行锁定,且上述股份解锁时间不早于道明光学指定的具有证券	2017 年 09 月 04 日	2020 年 9 月 4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p>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威新材料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和资产减值测试专项报告之日，且解锁前乙方各主体已履行了根据资产减值专项报告应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24 个月锁定期满后至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有的道明光学股份的 50%，剩余股份自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p>			
	<p>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并自愿进行锁定，且解锁前乙方各主体已履行了根据资产减值专项报告</p>	<p>2017 年 09 月 04 日</p>	<p>2020 年 9 月 4 日</p>	<p>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p>

			<p>应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p>			
	<p>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盈昱有限公司（YingYuCompany Limited）</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承诺，华威新材料在利润承诺期间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700 万元、3400 万元、4400 万元。华威新材料实际实现净利润的确定将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执行，即以经道明光学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华威新材料进行审计后的税后净利润，且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原则确定。同</p>	<p>2017 年 09 月 01 日</p>		<p>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p>

			<p>时，承担利润补偿义务的主体为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的利润补偿义务比例 37%、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担的利润补偿义务比例 11.96%、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承担的利润补偿义务比例 3.04%、盈昱有限公司（YingYuCompany Limited）承担的利润补偿义务比例 48%。</p>			
	<p>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盈昱有限公司（YingYuCompany Limited）</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人配偶、成年子女、兄弟姐妹以及上述人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p>	<p>2017 年 09 月 01 日</p>		<p>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p>

	<p>ited)、颜奇旭、相小琴</p>		<p>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同时，严格遵守市场价的原则，保证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没有市场价的交易价格将由双方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平等协商确定，不得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江苏华威世纪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吉泰龙电子有限公司、盈昱有限公司（YingYuC</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自承诺作出之日起，不得从事与上市公司、目标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在与上市公司、目标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单位内任职或以</p>	<p>2017 年 09 月 01 日</p>		<p>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p>

	ompany Limited)、颜奇旭、相小琴		任何方式为该等单位提供服务；不得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他人名义生产、经营与上市公司、目标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产品或业务。			
	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核心团队成员朱小庆、李琪龙、蒲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每一核心团队成员应在资产交割日前与华威新材料签订符合上市公司规定条件的不短于三年期限的劳动合同；每一核心团队成员应在资产交割日前与华威新材料签订上市公司合理满意的竞业限制协议，其在华威新材料服务期间及离开华威新材料后三年内不得从事与华威新材料相同或竞争的业务；任一核心团队成员在与华威新材料的劳动合同期限内，不得在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p>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公司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全职职务或实质性经营职务，但上市公司书面同意的除外；任一核心团队成员如有严重违反华威新材料规章制度、失职或营私舞弊损害华威新材料利益等情形并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华威新材料应解除该等人员的劳动合同；除上述约定外，上市公司对华威新材料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如有调整计划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华威新材料《公司章程》规定做出。</p>			
	除核心团队外，本次交易后将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	“每一员工股东应在资产交割日前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

	<p>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宝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道明光学的其他员工股东承诺：</p>	<p>用方面的承诺</p>	<p>与华威新材料签订符合上市公司规定条件的不短于三年期限的劳动合同；每一员工股东应在资产交割日前与华威新材料签订上市公司合理满意的竞业限制协议，其在华威新材料服务期间及离开华威新材料后一年内不得从事与华威新材料相同或竞争的业务；任一员工股东在与华威新材料的劳动合同期限内，不得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公司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全职职务或实质性经营职务，但上市公司书面同意的除外；任一员工股东如有严重违反华威新材料规章制度、失职或</p>			<p>生</p>
--	---	---------------	--	--	--	----------

			营私舞弊损害华威新材料利益等情形并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华威新材料应解除该等人员的劳动合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持股 5% 以上股东：道明投资 2、实际控制人胡智彪先生和胡智雄先生	首发前承诺	1、持股 5% 以上股东：道明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彪先生和胡智雄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作为公司董	2011 年 11 月 11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事还承诺，除上述锁定期外，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本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在其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彪先生和胡智雄先	股份限售承诺	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先生承诺：自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	2015 年 06 月 03 日	36 个月 (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8 年 6 月 25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及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及控股股东	2011 年 11 月 11 日		按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发生

	道明投资		道明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承诺在公司存续期间有效。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1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 2019 年 1 月 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 年 01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 2019 年 1 月 1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 年 01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 2019 年 1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 年 03 月 0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 2019 年 3 月 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 年 03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 2019 年 3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